

G1D147/1008

8.

军 事 志

导 语

古代以县统乡，以乡统里，里为最小基层行政单位，设有乡兵，是封建社会的地方性武装，因时因地而异。什邡地处川西北一隅，原来交通闭塞，自古也非兵家必争之地，虽历朝有武备设置，数量甚少；或与邻县绵竹、彭县共建汛所互为守望；其它多依靠地方民团武装以维护县境治安。县城微量驻军，亦只起督饬、协助各区乡民团训练等作用。明代以还，或因农民起义军过境；地方土暴骚扰；地方军阀割据，时而也发生过武装冲突。迄至解放前夕，人民常苦于兵祸，募兵、抓丁更苦了百姓。一九四九年十二月，什邡和平解放，人民武装的建设，对领导和组织地方民兵训练、兵员征集、战备执勤、抢险救灾、支援地方建设、安定社会秩序，都起到了坚强支柱的作用。

第一章 地方武装及驻军

第一节 团防、驻军

《汉州志》载：“明时，什邡、彭县交界的白石沟曾设巡检司一，弓兵四名，除代彭县巡查地方安靖外，兼辖巡什邡山区”。

清乾隆、嘉庆《什邡县志·兵制》载：“国初，什邡旧未设立驻防，系绵竹县经制把总一员，步守兵五十名，往来防汛什、绵、安等处地方。雍正八年（一七三〇年）奉文新设外委把总一员，兵丁十名，城守营参将及守备管辖驻防本县，住城内”。“乾隆四十七年（一七八二年）奉文添设兵丁五名，额设外委马步兵十六员”，守卫什邡县城东、南、西、北四门，各有营房一间，共占地二亩零。

清光绪三十二年（一九〇六年），四川总督分设巡防、常备、续备、后备各军，由提督和各镇总兵管辖。什邡由城守绿营成都将军直辖；光绪三十三年，划归巡防常备军一营驻扎。宣统元年（一九〇九年），县境为巡防续备左路军管辖；二年，拨给巡防后备军接管；三年，划为新军六十五标直辖防务范围。是年辛亥，什邡县保路同志军攻克县城，赶走县知事由从周，是即俗称的“民国反正”，地方人士就地招募保安军，以绥靖地方。时，县内驻防军系由川中军阀所派各师、旅、团、营任意驻扎，调遣无定，川军王铭章、余安民等部都曾长驻县境。

地方团务，在清代有保甲总局。民国二年（一九一三年，以下类推）按国民政府大总统通令，改团区制，县内各区设团总二名，县团总局则统辖四乡常练丁。什邡团练局在民国五年十月七日正式成立，由蒋尚书、李愚溪任正副职。民国十四年一度改设民团事务所，以总所长统率，亦称什邡团练总局。民国十五年，四川省团务处训令改为什邡县团务局。民国十七年改为民团团务委员会，次年，下设督练处，各区分设督练员，更番训练门户丁。民国十九年，团务活动改归县公安局统率，各区常练队改称公安队，在县城添设巡警丁。民国二十年，四川省政府令成立保卫团，以县长兼任团长，公安局长兼任副团长。其编制分为三个大队，各下辖三个分队，每分队三班，每班团丁十人。凡年龄在十六岁以上、四十岁以下男丁，均有服常备丁义务。民国二十七年，“川政统一”后，就原地方团练加以整顿，除严密区、乡、保甲编制外，又分别建立了县一级地方武装：

什邡县国民自卫总队。民国二十七年七月成立，是什邡县政府直接指挥的地方武装。下属三个区队，一十六个联队，编制为九千人，总队长由县长兼任（时为赵玉林），稍后，常备独立中队一部份并入。

什邡县国民义勇壮丁常备独立中队。民国二十七年十一月成立，隶属于绵阳团管区司令部。设上尉中队长，有列兵二百三十七人。民国二十八年整编，一部分交专区保安处，一部分归入什邡县国民自卫总队。

什邡县国民兵团。民国二十八年九月一日成立，隶属于团管区司令部。地方警卫受省

保安司令部指挥。团长由县长兼，副职由省任免。团部驻县城文庙内。有士兵一百二十九名，步枪一百二十五支，担任城防治安。民国三十四年十月，改编为乡村警察中队。

什邡县民众自卫总队。民国三十七年十一月十五日成立，县设总队部，下设大队、中队、乡镇分队及职能分队等。在此期间，曾对专任大队附一十六人、分队附二百六十二人、情报人员三十人，加以特别训练，从事反共活动。其中多系县、乡中党政头目充任。常备大队所属三个中队一度有队丁一万一千八百人。民国三十八年十二月七日，改组为“什邡县人民反共自卫救国军”。

“什邡县人民反共自卫救国军”。民国三十八年十二月七日，按国民政府行政院《穗字第6122训令》组成，由县长李克刚任司令，杨栋臣任副职，有士兵一千八百八十八人，全县分为五个警戒区：

一区：方亭、回澜。

二区：禾丰、双盛、新市。

三区：隐峰、马井。

四区：菱西、兴隆、和兴、四平。

五区：灵杰、龙居、蒲氏、永兴、三河。

一九四九年十二月，什邡和平解放，形势直转。“什邡县人民反共自卫救国军”被迫解散。

什邡县山防大队。初，于民国二十七年二月，为“防止匪患”，由永兴、蒲氏两乡民团组成山防队。民国三十八年六月十八日，省保安司令部以《保督字859号代电》令什邡县成立山防大队，隶属于安（县）、绵（竹）、什（邡）、罗（江）、茂（县）山防总队，什邡编序为第二大队，设中校大队长，下分机枪中队、步兵中队等，实有士兵一百八十七人，配有武器一百零一件，随什邡和平解放而解散。

民国时期驻军。清朝被推翻后，什邡一度处于地方军阀的交相割据局面：

民国三年，中华革命军四川总司令卢师谛所辖丁泽煦部驻扎县境。至民国五年间，相继有护国起义军第三师钟体道部，第四师陈泽霖部驻防。

民国六年至民国八年间，四川军阀刘存厚和各路靖国军互相争战，向传义、田颂尧、赖心辉、吕操各军下属部队曾相率盘踞县境。

民国九年至民国十年间，川北边防军赖心辉部第一混成旅旅长张煜盘踞什邡。

民国十七年，川军第二十九军田颂尧部钟光辅旅驻扎什邡。

民国三十二年，川军第二十九军田颂尧部余安民团驻扎什邡。

民国三十八年，值西南战役最后阶段，什邡境内残兵麇集。有：国民党十六兵团团部，以及第四十一军、第四十七军、第七十军、第十师、第一二四师、总统府仪仗队、川陕别动队、川鄂税捐稽查队和赵洪文国等部。

第二节 人民武装（含：民兵建设）

中国人民解放军什邡县人民武装部：一九五一年二月间，正式建立，隶属于绵阳军分区。它是常驻地方的军事领导机关，又是地方同级党委的军事部门。其主要业务范围是，领导地

方基层人民武装部，直接做好民兵和预备役工作；领导和指挥民兵完成战备、执勤、军事训练、人民防空；民兵组织整顿、干部配备、武器装备配发管理；征兵动员；协助搞好退伍、复员军人安置等工作。一九五三年七月八日，根据四川省军区命令，领导关系划归温江军分区。一九五四年八月，更名为兵役局。一九五八年，再次恢复为人民武装部。一九五九年至一九六二年，广汉、什邡合县期间，什邡人民武装部建制一度撤销。一九六二年十一月九日，成都军区《（62）军务字525号命令》什邡恢复人民武装部建制至今。

什邡县人民武装委员会：一九五三年十月二十八日，根据中央决定和四川省军区的命令成立，由县委书记陈光等七人组成。着重贯彻中央和上级地方党委、军事机关有关军事、民兵等重大方针政策，相沿至“文化大革命”。一九七九年二月，按中央指示精神，恢复什邡县武装委员会，由县委书记张礼隆、武装部政委穆景印等五人组成。一九八二年复就委员会进行调整，由县委书记罗同春任主任，委员会成员增至二十一人。

中国人民解放军什邡县中队：一九五二年组建中国人民解放军什邡县公安队，隶属于温江专区公安大队。它的前身是一九五二年四月组建的中国人民解放军公安军金堂县公安队（即原金堂县警卫营）之一部，编制三十四人。一九五五年，改称什邡县民警队，后更名武装民警中队什邡县公安队。一九六六年“文化大革命”开始，改建为中国人民解放军什邡县中队，隶属于温江军分区，由什邡县人民武装部主管。至一九七五年底，改归什邡县公安局主管。在解放后的历史时期内，人民武装担负着警卫、看押、巡逻、追捕、剿匪、处决死刑犯和镇压反革命暴乱等繁重任务。

民兵：是在长期革命斗争中发展壮大、不脱离生产的群众性武装组织，是人民武装的组成部份，是解放军的有力助手和强大后备力量。什邡县民兵工作有如下几个历程：

一九五一年至一九五七年间，属初建和发展阶段。全县解放后，乡、村农会开始建立，为了维护社会治安，巡逻守夜，保护粮仓，发动群众，防奸防特，催退租押，看管不法地主，追捕匪首，受农会领导的农民武装队适时产生。乡、村均设武装委员，下辖乡中队，村分队。一九五一年十二月统计，全县有武装队员一万一千三百二十一人，配备武器四千一百二十五件。一九五二年改建为武装基干队。根据当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兵组织暂行条例》精神，一九五三年全县组建民兵基干队三十一个，配备武器三千二百三十八件，人数达一万五千六百零五人。

一九五八年至一九六一年为民兵大发展阶段。一九五八年八月二十九日，发表了《中共中央关于民兵问题的决议》；同年九月二十九日，毛泽东指示《大办民兵师》；十二月十四日，中共中央又批转了中央军委的报告；一九六〇年一月，全国民兵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一九六一年十二月十一日《民兵工作条例》正式公布，什邡县在一九五八年改建成三个民兵师，二十六个民兵团，五十七个民兵营，三百六十九个民兵连，一千一百九十二个民兵排，民兵总数八万四千四百三十八人，配发武器四万一千一百一十件。

一九六二年至一九六五年，为民兵工作调整、巩固、落实阶段。一九六二年六月十九日毛泽东发布了“民兵工作要做到组织落实、政治落实、军事落实”的指示；一九六四年，军委总政治部召开了全国民兵工作会议，中共什邡县委结合当时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在整顿纯洁组织中加以贯彻。一九六五年三月，全县组织了民兵大比武活动。

一九六六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使民兵工作受到干扰和破坏。一九六七年七月、十一月和一九六八年四月，随着“武斗”的发生和升级，什邡县发生三次较大的“抢枪”事

件，县人民武装部封存的民兵武器七百余件因之流入社会。民兵组织一度陷入半瘫痪和瘫痪。一九七〇年春逐渐恢复。一九七二年统计，全县有二十个民兵团，一十五个营，三百二十四连，二千四百六十八个排，两个独立营，一十七个独立连，民兵总数十万零四千五百二十二人。一九七三年冬，什邡县委根据《中共温江地委（73）43号文件》精神，重新调整民兵组织。一九七五年，给县内一十九个公社，十个省、地、县厂矿配发了武器。在两路口公社组建一个民兵通讯连，装备了电讯联络工具。

一九七七年至一九八三年，为民兵工作稳步前进阶段。粉碎“四人帮”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民兵工作得到了恢复和发展。一九八〇年统计，全县有武装基干连二十八个，基干排二百一十个，基干民兵五千九百三十五人，通讯连一个。全县基干和普通民兵数为一十二万零六百七十五人，占全县总人口百分之三十二点三。为贯彻《中发（81）11号文件》精神，一九八一年七月，全县民兵经调整后，有基干连二十九个，排二百六十九个，基干民兵七千一百零七人，占全县总人口的百分之二。基干和普通民兵总数为三万九千六百八十八人。一九八二年，全县普通民兵四万四千三百四十三人，基干民兵八千六百三十六人。一九八三年分别为四万六千八百一十四人和七千三百八十三人，民兵建制为基干连三十个，排二百七十五个，班八百二十七个；民兵总人数占全县人口的百分之一十三点五五。

民兵工作成绩显著。在一九五一年和一九五二年的扩兵中，参军民兵一千三百四十一人，占扩兵总数的百分之八十一。在一九五二年黑水平叛战斗中，什邡组织了一千九百七十二名民兵参战支前，除一人外，均被评为支前模范。历年民兵工作做出优异成绩的单位，都立功受奖。一直保持荣誉的有八角公社、鑿西公社、四平公社、黄磷厂、磷肥厂、红星煤矿等。一九七八年，两路口公社通讯连女民兵徐兴惠获省军区通报表扬，荣立三等功。一九七八年九月，温江军分区在郫县组织现场比赛，什邡代表队获刺杀、投弹、队列、武器分解结合四个项目的第一名。省军区政治部还授予什邡县鑿西公社“民兵政治工作先进单位”称号；鑿西公社基干连、洛水公社洛城大队基干排，均获省军区“先进集体”的奖励。一九八三年，获“三落实”先进单位的有，鑿西、八角、元石、回澜、湔氐等公社及金河磷矿、钻采厂、红星煤矿等基干民兵连。

驻军：什邡县境驻有成都陆军学校。五六〇四三部队。五六〇一八部队。七七三部队。

第二章 军事活动

第一节 兵燹纪略

明末清初，什邡县人口锐减，军事连绵是其主因。明天启年间（一六二七年前后）各地农民纷纷起义。明崇祯时，高迎祥、李自成、张献忠等起义军转战于川、陕、鄂诸省，四川各地震动。明、清政府军和地方豪强武装联合进行残酷镇压。什邡境内也兵燹频仍。

清乾隆《什邡县志·李国祥传》称，崇祯十七年（一六四四年）张献忠陷蜀，先设科取士，考试不赴者从以法，乃至，锁于青羊宫歼之……祥知事机有变，纠集乡人雷应奇、徐登，汉州儒士陈大常，新繁费密，要约团聚，定度地守险之策。明年七月十五日，祥等遂护持数千余家，同入高景关内，备积粮储，为保固计。八月十五日，张献忠前部入什邡“屠戮县民殆尽”。以上记载表明，明亡次年（一六四五年）什邡曾有战事。所称“屠戮殆尽”，属诬蔑加夸大，据《客滇述》记：“张献忠自米脂起义后，庚辰（一六四〇年）第二次入川，曾经绵竹、什邡”，“劫掠无所获而去”。又《蜀记》载：“……甲申（一六四四年）正月入川，势如破竹，沿途州县皆降”。《张献忠实录》更确载：“冬月十一日，献忠称帝于成都，设官分职，分路派州县官吏，安抚百姓，一时人心大悦。全川安靖。”则“屠戮殆尽”之说实难令人置信。且《蜀碧兵燹》记，“孙可望冬月二十一日领兵回成都，二百里途中”滞留什邡，从“乙酉八月十五日始，至冬月二十一日止”，时仅三个月零六天。而在此期间，前明旧吏，清军将卒，地方武装，土暴强梁，相互争战，其肆意屠杀之状确有令人发指者。《蜀乱》记，什邡李调燮无粮，每发兵捕人，谓之“人粮”，凡拿到人口，选肥、少者付厨下，余者瘠瘦，乃付士兵，烹宰都按猪羊法，人赠以绰号“万人坟”。明朝副将赵荣贵的队伍，两度入什邡，杀掠更甚，清顺治元年（一六四四年）赵起兵龙安（今四川平武），伪降清，四年后复叛，在什邡县境大肆杀戮，甚至以人为粮。《蜀难纪略》说：“荣贵复叛，与（朱）化龙盟而去（朱为宣抚司长官）。当茂州危时，男子肉每斤七钱，女子肉每斤八钱，冢中枯骨皆掘出以屑为食焉”。

这批明、清将吏和地方土暴，不仅乘战乱之机，滥杀无辜，相率食人，而且还对农民起义军残酷镇压。清嘉庆《什邡县志》载，乙酉（一六四五年），雷应奇拒义军于高景关内，义军攻关不克，退走。雷率众出兵追赶，与起义军大战于桑园，雷一人即“力戮（义军）十余人”。李国祥、费密等亦配合官兵在什邡一带与大西军相持达四年以上，后来，嘉州（今乐山市）地方武装杨展又介入，夹击大西军。义军死难者何可胜计。其后，县境各地方武力又“弱肉强食”，“屡屡暗侵”，荼毒生灵，是则“满目蓬蒿……，邠人仅余七十三家”之过，岂能尽委诸于农民起义军？

清咸丰五年（一八五九年），李永和、蓝朝柱、蓝朝鼎起义于云南昭通牛皮寨。由云南省盐津县老滩入川，经庆符、筠连、高县、珙县围叙府（今宜宾市），进击成都，沿途军纪严

明，凡妄取民物，伐树为薪的，立斩示警。义军一部过什邡，即遭到地方团防阻击，伤亡甚众。咸丰十年，什邡团勇三千余人被调赴羊马河（新津县境），伙同温江、郫县等地团练，屯兵于崇庆州的三江口“围剿”月余。九月二十三日，义军回师什邡马脚镇（今马井）、龙桥（今回澜），什邡团勇多方堵击，气焰十分嚣张，组成敢死队五百余人，纠集数千人，出县城伏击；义军受重创，死头领九人，被杀百余人，乃退却于汉州金轮场（今广汉县金轮）。九月二十七日，蓝朝柱亲率义军大队主力，由彭县至什邡李家碾（今洛水），官军和团练又交相堵击，双方大战于大泉坑、马高桥等地。十月初二日，义军转走金堂赵镇。咸丰十一年正月，李、蓝的队伍与彭县地方起义的“通山会”一部聚合，什邡民团又行追击。正月二十八日，双方大战于慈母山下（今四平境内），地方武装杀害义军四十余人。二月十六日，义军直逼什邡城郊花牌坊，双方互有杀伤。十七日，绵州太守唐某率官兵会同什邡、绵竹团练，疯狂追剿，义军乃向彭县退走。三月二十日，李永和部再入什邡，双方接战十余次，官兵卢、冯两协戎会同马都阆等所率乡丁，先于李家碾，继于徐家场（今菱西）大肆杀戮，义军后朝绵竹土门乡、汉旺场方向撤走。五月，官兵民团又合力“围剿”李部于绵竹笮箕滩，至七月一日，直追到罗江的略坪，义军甩掉尾巴，又突然回师什邡李家碾，双方血战于灵感寺（今灵杰境内）。冬十一月，李、蓝义军一部复从彭县濠阳经什邡马脚镇再转李家碾，官兵伙同乡团跟踪追击，义军夜撤。

同治二年春（一八六三年），太平天国石达开前队攻入县属五珠沱（今湔氐）。该乡的“卫生、安全、治安、大正、中兴各团”（乡团）与太平军激战，打死义军首领培天侯、周佳陞，参戎何德胜，擒义军郭在列等三人“解省正法”。不仅乡团参战，清王朝还派楚军、湘军、护军桂字营奔赴什邡“围剿”，官军争相以“杀人授首”邀功。

从一八五九至一八六五年间，经历八次较大战争，据清同治《续增什邡县志》不完全记载，说：“群凶授首”，“斩馘颇多”。李、蓝和太平天国起义被残酷镇压下去了。

第二节 防区割据、八年抗战

防区时代：民国前期，什邡处于地方军阀割据局面。民国三年，卢师帝为中华革命军四川总司令，其下属丁泽煦任川西防务，什邡为其驻辖范围。当年，蔡锷由云南入川，拟整顿川局，因病离去。罗佩金、戴戡互相倾轧，引起成都战乱。时，钟文虎任川西道尹，护国起义军第三师的钟体道、第四师的陈泽霈部队均驻扎什邡县境。民国六年，因在成都皇城（今人民南路体育馆外）改编陈泽霈部而引起兵变，人称“成都巷战”。刘存厚与各路靖国军又互相争斗。川军向传义、田颂尧、赖心辉、吕操等部争城争地，先后盘踞于什邡，要款要粮，百姓不堪其扰。特别是民国十年前后，川北边防军赖心辉部的混成旅旅长张煜，由地方势力支持，引狼入室，更加作威作福，蹂躏桑梓，民不堪命。民国十五年，川西北屯殖军田颂尧一部再驻什邡。

从一九一一年至一九三三年的二十二年中，川中军阀为争夺势力范围，自划防区，借以扩大兵源，聚敛军饷，割据称雄。连年混战，百姓处于兵祸匪患中，毫无宁日。其间重大兵燹有：民国五年，为反对袁世凯篡权称帝，护国军起，袁氏虽然迅速垮台，而四川军阀又群起割据，匪风大炽。当年三月二十日，绵竹巨匪巫人杰、杨边花等，趁黑夜围攻什邡县城，与

城防兵激战几昼夜，居民亦奋起死守，匪徒因未得逞。五月二十八日，巫等突然白昼来攻，形势危急；时，县境驻有护国军丁厚堂所属的刘汉章部，经多方与其交涉求援，条件谈妥后，始答应承担防务，与巫匪接火相持，土匪一时不支溃退。殊七月二十六日午刻，巫等乘刘部守卫麻痹大意，突由广汉方向窜回什邡，扑进南门，枪声四起，并将刘部驻地陕西馆焚毁。县民群起抵御抢救，巫等不支而逃退。

民国九年，土匪出身的张煜混迹为川西边防军赖心辉部的第一混成旅旅长。适值什邡防区吕操部败走，县境不靖，防务空虚，县中一批上层人士以保护桑梓为词，竟欢迎张煜回县驻防，不啻开门揖盗。张在县内几年中，搜刮无度，罪恶累累。他的部队日出为军，日入为匪，公然在四乡掠夺民财；一次，在毛坝（今南泉）纵容所属抢劫时，张的爪牙被当地团首邱某擒获，送交县城，请求严办。张煜反以“殴伤军队”的罪名反坐。于是境内匪风大炽，甚至无分昼夜挨家劫掠，致乡民不得不于黄昏即牵牛入县城，拴于县衙两侧，白天才敢下田耕种。县中百姓纷纷上书省城请愿，什邡旅京学生也致声讨书于赖心辉，要求处置张煜。赖感张恶迹昭著，如不翦除，恐虎大伤人，涉及自己，遂于民国十一年春，密令下属何、甘、黄三团于正月初九围攻县城，初十日为农历立春，张煜及其妻兄马绍先（时为县知事）等不明究竟，兴高采烈准备迎春，孰料张部营长马昆山临阵倒戈，献计猛攻东门、南门，伏兵北门，活捉张煜。赖部炮击东门，城破，张仓皇欲挖开小北门逃窜，结果被擒于真武宫马道内（今党校左小巷）厕所中，当即被枭首示众，人心大快。时有谣谚云：“若要什人安，除非黄河干”。县民原指望赖部黄、何、甘三团驱张后，得保安宁；殊甘团接驻城防，一丘之貉，劣迹依然，前门驱虎，后门进狼。

民国十二年，什邡继遭兵祸匪患。二月，四川军阀刘禹九同邓锡侯交战，邓军由新繁败退什邡，拟沿绵阳方向撤退，乱军过境，形同土匪。从四区禾丰场至三区陈家观、皇天坝、新油房一带，瓦房被烧光。当年五月初八日，正值集期，大股土匪乘机直扑县城，窜至西门外五桂寺处，沿途焚掠，烈焰四起。经地方民团和全城居民奋勇抵抗，匪徒未能冲入，最后不支散去。同年十月二十二日，匪首唐辅仁纠众再扑县城，与驻防军接战两小时，土匪败走。兵匪多次劫掠，马井、禾丰、城郊百姓受害尤巨。

民国十四年六月七日，匪徒曹皮子勾结号称“红灯教”的乌合之众数百人，由慧剑寺方向攻入什邡县城郊外东街，人心惊惶。地方常练队起而抵抗，击毙匪徒数人，曹等在城外肆意劫掠，败走时，又挟持外东圣修堂法国司铎谷布兰作为人质，地方当局恐伤及外籍传教士而引起外交纠纷，不敢穷追。匪徒得以且掠且走，朝广汉方向安然逸去。沿途村镇却受灾不小。

民国十七年，驻什邡的川军第二十九军田頌尧部钟光辅旅下属肖晴岚团和李鏊陶团面临整编。肖团为逼迫李团下台，以保存自身实力，拟采取暗杀对方的手段，接管部队，遂假意通知对方入城开会。殊李进入北门时，肖团已有人暗示杀机，叫李快逃，北门已闭，枪声四起。李慌忙铤城逃走，弁兵被杀。一时什邡县城戒严，两军对峙，风声鹤唳，民无宁日。李逃出后，即时呈报其上司，肖团被撤销，调离什邡。

民国十九年，金堂巨匪赖金廷拥有人枪数千，作恶于川西一带，并劫夺了川军第二十九军田頌尧部的大批军火。田震怒，下令所属刘、许二团跟踪追剿。赖于四月二十日左右，窜入绵竹县境宝龙坪，时，人枪已不足一千；二十七日，再窜入什邡县红白场，大肆抢劫。后与许团接火，在山区樊家巷一带，双方鏖战激烈。赖匪被歼灭七百人，遗尸成一大冢，人呼“万

人坑”。赖金廷也被击毙于附近之扫桂滩。赖的侄儿赖华山借此报复，屡次来这里打家劫舍，肆意骚扰。当地团练和哥老会出面言和，并为匪首赖金廷立祠于七郎庙以祭祀，乡人呼为“赖公祠”，匪患始稍敛。

民国二十一年，川军第二十九军田颂尧所属余安民部驻什邡。一次，他为了检阅军队，临时开辟操场，硬把农民庄稼割光，使东关外大片农田夷为平地，当开拔时，又估逼青年当壮丁，将城关附近各乡的骡马、耕牛拉光，充作辎重队，闹得店铺停止营业，青年人闭门不敢外出。

抗日战争时期：从民国二十六年至民国三十四年的全民抗日战争中，什邡参战将士先后有四千五百九十二人，为抗日民族解放战争作出了重大牺牲。民国二十九年三月，什邡人民为补充抗日兵源之不足，由退役军人筹组壮丁队伍，命名为“成茂师管区志愿兵第六团”，共有士兵二千一百九十六人，于三月十八日开赴省城途中，临时住宿于唐家寺、新都车站一带，与当地地方武装发生纠纷，引起械斗。“志愿兵团”士兵死于乱枪之下者众，酿成震惊川西的“志愿兵团新都事件”。消息传来，不少军人家庭因亲人受害陷入苦境。多方呼吁愿办祸首新都县长罗远猷，县内以罢市、罢教相声援。往返奔走的结果，除将罗氏改调外，国民政府以不了了之。被打散的志愿兵团队伍，重新集结；当年五至七月，在双流县以工代赈，参加抢修太平寺机场；七月，转赴重庆集中后，于巴东交拨与国民党第三十军接收，时共约有六百余人，奔赴抗日战争最前线。

民国二十六年十二月开始，什邡人民在八年间，出动了四批民工，去成都、广汉等地修建飞机场，为抗击日本军国主义侵略建立了功勋。民国二十六年十二月，什邡出动民工二千三百一十人，耗资一万三千余元，抢修完成成都凤凰山机场。民国二十七年一月，出动民工七百一十二人，耗资一万余元，抢修双桂寺机场，一月竣工。民国二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抽调民工一千六百人，修建华阳太平寺机场，至次年六月十日竣工，耗资三万二千三百余元。民国三十三年，又会同金堂、广汉、德阳、罗江四县民工，分三期抢修“四川特种工程”广汉机场，什邡组成十二个民工大队，艰苦作业，共完成土石方八百六十余万方，超额完成任务，什邡县为此而牺牲者一十五人。

民国二十六年，四川省什邡县防空协会于二月二十二日成立，会长由县长兼任，基本任务为普及防空知识，研究防空技能，下辖防空情报支部，配备情报员，并于外北东岳庙碉堡内设哨所（民国二十七年撤销，改受德阳独立哨指挥）。什邡当时有一区禾丰场哨、上兴场（今回澜）哨、二区隐峰场哨，与邻县联系配合。但照旧是“敌（日）机肆虐，随意飞行”，哨所形同虚设。

民国二十七年二月，又增建什邡县防护团，县长兼团长，总干事从曾受防空训练人员中遴选，团部设清光堂。县以下分五个区团，在战时分区执行警备及交通管制任务。民国三十三年七月，改组防护团，团长由原专任副团长兼任，至民国三十四年裁撤，业务交由县警察机关办理，侧重警备、消防、警报三项，至民国三十七年撤销。民国时期的防空，名义上不仅有常设机构，还设有临时机构，如：空袭紧急救济联合办事处，赈济会，动员委员会，战时工作委员会等。也曾动员居民凿井，建池蓄水，备消防之用。作过一般性防空知识宣传。民国二十七年十月，还将城关划分为五个区段，混编成特组警备队，把乡镇分编为十个乡镇分团，另外组成消防队两队。民国二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八年三、四月，举行过几次演习，于城内外指定临时避难所三十四处，对灯火管制、疏散办法亦作过一定规定，并规定每年十一

月二十一日为防空节。从民国三十年起，届时举行大会。但在推行防空十一年中，什邡无一处防空工事，平时报警靠钟楼。民国二十九年才分得一台手摇警报器，一部电话机，因质量低劣，报警电话又需接转，不符急报要求。通讯器材屡遭偷盗，哨所津贴每月不济，空防名过于实。

民国三十二年，适应抗战需要，决定开辟滇缅国际公路线。什邡征集远征军二百名，青年踊跃从军，于当年十二月三日，由县政府军事科长杨北郡率领出发，送四川泸县交拨，并预电重庆国民政府军政部。

解放前夕：什邡处于西南解放战争“成都战役”最后结束的地方。时，国民党残兵败将，麇集县境，约四万五千余人。计有国民党第十六兵团部及其所属的第四十一、四十七、四十九三个军，一个独立纵队，一个警卫团，还有国民党的第七十军、川陕甘别动队、川鄂税捐稽察处税警队、总统府仪仗队、杨森的第十师、川军整编的几个独立师，以及赵洪文国的三个团，小小县城变成兵山一座。此时，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在刘伯承、邓小平率领下，突破国民党军宋希濂、罗广文的巫山防线，由彭水溯长江而上，十一月解放重庆，经内江、仁寿，直插新津，截断残敌向西康逃窜的退路；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在贺龙指挥下，突破胡宗南的巴山防线，沿川陕公路直捣成都。蒋介石乘隙逃往台湾。四川军政首脑刘文辉、邓锡侯、潘文华等集聚彭县，致电中共中央军委，宣布起义。被包围在什邡一隅的国民党第十六兵团司令，在周恩来总理特派代表杨叔明的策动下，鉴于形势，于一九四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通电起义，什邡县于一九四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宣布和平解放。

第三节 平叛、剿匪（含：人防工程）

中共中央和中央军委对国民党第十六兵团的起义，发电表示欢迎，并指示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派工作团来什邡，对十六兵团进行改造和整编。工作团团长为原西南军区副参谋长李夫克，副团长为原西北军政干校教育长傅传作。

一九五〇年一月二十九日，工作团一行二百多人到达什邡，与新任什邡县人民政府县长陈光会见，并接见了十六兵团司令员董宋珩、副司令员曾魁元等。工作团团部先设罗汉寺，后移文庙内。工作人员分别下到起义部队中担任军、师、团、机关的军事代表。

是时，十六兵团兵力分布于安县、什邡、绵竹、彭县，特别是沿山一线的驻军，一面提出就地整编的要求，一面大肆收编国民党部队其它流散人员，并勾结地方反动势力，企图作讨价还价的资本。军纪十分紊乱，奸淫妇女，劫掠百姓财物的行为常有发生，士兵衣不避体，食不饱腹，军心浮动。董宋珩住在成都，曾魁元及一些师长则消极等待整编，一帮坚持反动立场的军官，则暗中筹划叛变。

经过一个多月的政治思想工作，士兵觉悟大有提高，不时向军代表反映情况。在此期间，对起义官兵进行了登记，初步清理了特务分子；并根据政策，对愿意返家的起义人员都发给了证件和路费。

国民党第十六兵团第四十七军的三〇二师系一九四九年十月在四川万县所组建。最初有官兵一千多人，装备、素质均差。随十六兵团起义后，又收编了川鄂军政大学学生三百多人，投降的交通警察第三师四个营约八百余人；以及胡宗南残部，别动队与散兵游勇等，人

数扩充到三千余人，成员复杂。一度发生过军中匪特煽动当地落后群众闹事。当时，三〇二师及其下属九〇四、九〇六等团均驻扎安县。师部驻在安县桑枣园观音阁。

一九五〇年三月九日，中共中央军委命令十六兵团调往华东地区整编为中国人民解放军。三〇二师参谋长贾绍谊（董宋珩的干儿子）、参谋主任刘竞生、九〇六团团长彭宇之、副团长彭行藏、军辎重团团长徐静波等利用师长张子完的偏见与麻痹，以及官兵不愿离开家乡的心理，于一九五〇年三月十二日晚，以原交警第三师编入的四个营为骨干在桑枣园发动叛变，彭宇之自封师长。是日黄昏，师内谣言四起，说什么：“第三次世界大战打起来了”，“美国已宣布出兵了”，“南京已光复”……蒙蔽了部分士兵，公然撕毁人民币，悬出国民党旗，叫嚷“上山打游击”。午夜，贾绍谊、刘竞生等率众包围师部，残杀了派驻三〇二师的军事代表孙路平、陈文高，并活埋工作人员李连臣、温应科、韩存仁、韩玉惠、刘敬生、胡国良、佟敏、贺留柱、刘敏奎、孙玉峰、郭玉州、郑云台、警卫申作非、张永善等一十六人。凌晨，叛军撤退。

三〇二师叛变后，西南军区贺龙司令员急调中国人民解放军十八兵团的五五四团、五五五团、五五六团，于翌日抵达什邡、绵竹、安县，在西南军区第一军事代表团的领导下，参加平叛战斗。此时，一部分受裹胁、蒙蔽的士兵识破阴谋诡计，陆续逃回一千余人；叛军余部窜向什邡、绵竹山区，被中国人民解放军五五四团、五五五团、包围于观音堂至红白场之间，断炊五天，终于在三月二十二日全部就歼于张家山、木瓜坪地区，刘竞生、彭行藏当即被俘，贾绍谊化装潜逃未逞，也被捉拿归案。叛变及时平定，致未波及整个四十七军。

平叛部队清理烈士遗体后，奉令护送到十六兵团部驻地什邡安葬。四月中旬，工作团在什邡北外罗汉寺广场隆重举行殉难烈士追悼大会。什邡、绵竹、安县各界代表、工作团全体干部战士、十六兵团的官兵代表约五千人参加了大会。兵团司令董宋珩致悼词，并表示自责；师长张子完就三〇二师叛变经过作了报告；最后，工作团团长李夫克沉痛说：“死人的事是经常发生的，十六位烈士为人民革命事业而死，重于泰山，告慰烈士英灵；叛变头目已捉拿归案，正法……十六位烈士永垂不朽”。

四月五日，在什邡城关西门外城墙脚，枪决了首犯贾绍谊、刘竞生、彭行藏三人。逮捕了参与叛变的一二五师师长裴元俊、三〇一师九〇一团团长陈伯光，调训五八〇团团团长杨文焕，对参与组织叛乱营以下掌握武器的军官，则分别予以扣押、受训、调离，以利于起义部队的改造工作。十六兵团于四月二十一日全部东调无锡市彻底整编。当年九月结束。一九五〇年十月开赴朝鲜，参加抗美援朝战争。

一九五〇年一至二月，号称“冀、热、辽边区反共游击第二路绥靖司令”的赵洪文国（女），在什邡县境三河乡、红白场一带继续进行武装骚扰。一九四九年冬，赵部随国民党残军从重庆逃出，路经成都，迫于刘（伯承）邓（小平）大军向西南疾进的秋风扫落叶之势，窜来什邡；当得知十六兵团宣布起义，赵十分反感，遂经什邡民主乡，湔氐乡、三河乡至红白场，沿途收容国民党溃军和地方恶霸武装刘登科，马举林等二千余人，编为六个团，自称“反共游击第二路总司令”。两月中，赵部与人民军队大、小作战达七次，杀害中国人民解放军派驻起义部队人员三十余人；并在邻近几县进行反共宣传，赵还亲自出马，指使所部四出劫掠，向当地百姓索款、要粮，百般骚扰。驻绵竹起义的十六兵团下属三六四团为争取立功，保护地方安靖，主动配合中国人民解放军合力清剿，三六四团一部以迅猛攻势正面发起总攻，一部绕过后城治（山）进行夹击，战斗一日，赵部被歼。赵洪文国藏于红白场一农

户家中，二月二十六日被俘，经什邡短期关押，转送川西军区军法处，表现极其顽固，拒不认罪。一九五〇年七月四日，受被害地区群众要求，从军区将赵押回什邡，于东外大操场公开宣判后枪决。

一九五〇年一月五日，什邡县人民政府正式建立。为平息叛乱，清匪反霸，全县组成了两千多个人民武装自卫队，配合县内驻军五五五团，同叛军及流窜土匪作战，成为人民解放军的有力助手。他们积极为部队带路，参加实战达六十多次，缴获各种长短枪四千多支，子弹五万余发，手榴弹二百枚及其它军用物资多件。三河乡武装队员仲国清等三人，协助部队活捉到三〇二师叛变首犯；红白乡武装队员肖同福艰苦作战八昼夜，协助捕捉到重要匪首，被评为川西军区剿匪一等功臣。其它如：不计艰险，追捕匪特，进入茂县、绵竹等地的深山老林；或千方百计，严密侦察，挖出敌人潜藏武装，成绩辉煌。仅四大运动（减租、退押、清匪、反霸）中，即捕捉逃亡匪特一百四十六名，散余匪徒一千一百三十六名，清缴各类枪支一千八百一十八支，子弹九万余发。县、区、乡三级成立了“清匪委员会”，还组成讨伐队、远征队、检查站，人民武装为防奸肃特，镇压反革命活动，布下了天罗地网，迅速巩固了新生的人民政权。

一九五二年，解放军进入川西北芦花、黑水平叛。什邡先后组织了一千九百七十二名民兵，积极运输军粮和其他作战物资，出色地完成了支前任务。

一九六七年三月二十一日，毛泽东发出了“人民解放军应该支持左派广大人民群众”的指示，什邡县人民武装部先后派出“三支两军”（支左、支农、支工，军管、军训）人员十九名，分别到当时的县革命委员会、“五、七”干校、金河磷矿、地区磷肥厂、电信局、铁路部门等单位，担任正副主任或军代表。

早在一九五二年，中央就成立了人民防空委员会，以适应当时抗美援朝的空防需要，监视敌情。当时，在什邡由县人民武装部代行监视空情，于三河乡、红白乡设监视哨。一九六九年，中央批转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的报告，开展人防战备工作。同年十月十九日，什邡县革命委员会人民防空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成立。一九七五年更名为什邡县人民防空领导小组办公室，次年，成立什邡县人民防空委员会，下设办公室。防空业务视平时和战时有所不同。一九六九年十月，确定县境三河区浅丘范围为城关地区主要单位疏散区域，对省、市驻扎的三十个疏散单位（四千余人）作了相应安排，配备了警报、通讯器材，信号明确。一九八一年十一月十日下午四时，经过演习测定，效果良好。

人民防空要求处理好战备、生产、军需、民用、市场和储备几方面的关系，既备战又备荒。一九七一年全县社队建仓房一千二百四十一个，容量达七千万斤。全县百分之七十的生产队都有了仓库。在医疗救护方面，当年举办了战伤救护、“三防”知识（防原子、防化学、防细菌）、“五大技术”（射击、刺杀、投弹、战术基础动作、爆破）的学习班六期，培训三百六十九人；开办土药房，培植百草园，“五七学校”还自制“刘寄奴”、“臭牡丹粉”等止血、烧伤药剂；在交通运输上，巩固联运，以便战时传递信息；建成广播载波线路，四分钟内信息可传遍县境城乡。关于武器制造，也成功地完成了试制任务。

什邡为温江地区人防工程重点县之一。从一九六九年十月以后，全党动手，全民搞战备。至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共修建人防工事四十四个，建筑面积一万三千三百余平方米，有效使用面积八千三百七十九平方米，其中有抗力达五级的工事计六千四百一十三点二三平方米，是用于战时保护人民生命安全的重要设施。按实际掩蔽能力（人平一平方米计）达城

关人口百分之二十七点三。全县人民为此付出劳动日一十三万二千多个，工程造价降低百分之二十。质量特优的有县档案馆地下室，属过渡式防护工程，达五级合格标准。它如人防办公室、血防医院工程亦较好。人防工程平战结合，有利于保护和提高使用效益。一九八一年后，人防办工程空气流通、干燥，交由方亭镇家用电器服务部作工场使用。电影院工程用作种植蘑菇，饲养土鳖，养殖蚯蚓，储藏水果，保护菌种等都收到实效。

第三章 兵 役

第一节 募、征兵（含：抓丁）

兵役的推行，从民国元年至民国二十五年，以募兵制为主，特别是在军阀混战的“防区制”时，驻防军可以自出招兵布告，插旗招兵。不少人出于家境困难，无以谋生，不得不卖身入伍。不问家世，一般身价仅值稻米两石，多者四石，少者几斗。实行保甲制度后，应募人先填写“招募自愿书”，由保甲转乡公所，再转交县政府，汇交团管区司令部，定期检查身体，合格者十二月一日为正规入营期，元月一日为辅助入营期。而最早施行募兵制时，应募者很大一部分为无业游民或为非作歹者。入伍后，平时吃“太平粮”，战时则不乏挟枪而走，聚众为匪，贻害地方。军阀们则赖之以成为壮大实力的工具，人民畏之如毒蛇猛兽。

民国二十五年三月一日，执行征兵规定。国民政府宣布，凡已完成地方自治的县，开始实行征兵制，即义务兵役制。按民国二十二年公布的《兵役法》规定：“凡十八岁至四十五岁的中华民国男子，皆有服兵役之义务。义务兵役的种类是：常备兵役，补充兵役和国民兵役”，凡符合入伍年龄的，都属征集对象。据此，什邡县政府建立了办理兵役机构。

民国二十五年一月十日，什邡县社会军事训练总队成立，隶属县政府管辖，县长兼任总队长，办理全县兵役事务。民国二十七年七月十五日，四川省军管区司令部将训练总队改为什邡县国民自卫总队。当年十月四日，四川省政府转行政院令在各县府第一科内暂设兵役股，次年改组为兵役科。民国二十九年更为军事科。民国三十年四川全省实行新体制，军事科事务先由国民兵团兼理；民国三十二年转为完全由国民兵团办理兵役事宜。什邡国民兵团隶属于绵竹团管区，既为兵役机构，也是地方武装组织，团长由县长兼任，由军管区司令部派来少校级政训员具体办理。民国三十四年十月，撤销国民兵团，恢复县军事科，接管团务，并负责地方枪支、弹药的管理登记工作。

县内还设有兵役促进组织：

知识青年从军征集委员会：民国三十三年十一月成立，曾征集三十二名应征合格者入伍，后因征集事务中辍而撤销。

兵役协会：民国三十八年，按四川省政府训令，于六月五日在什邡县政府成立，由各机关法团负责人组成，协助推动兵役事宜。

民国二十七年转入“非常时期”，所需兵员数量大增。四月，四川省军管区颁发《非常时期征集国民兵抽签实施办法》。什邡以乡为单位，预制签票，由保长带领壮丁入场，唱名抽签，凡中签的即应入伍。民国三十五年又实行间接抽签法，即壮丁本人不直接抽签，而是将各保壮丁顺序造册，加封。然后由县长主持抽签，县驻军长官、团管区司令部派员、县参议会、三青团、军事科、民政科、各乡（镇）长都亲至会场，县长摇动签票，中签者按名列册，各机关法团负责人盖章认可后，分别通知中签者入伍。此法一行，确保行贿者可无中签

之虞，实为一种敛财之道。

国民党政府于民国二十六年，曾开始施行缓役制度，民国二十八年有纳金缓役之举，并规定缓役金额、期限、次数及比例等等。四川省“暂行办法”规定：“人数不得超过本地抽签人数千分之二，每人不得超过三次，每缓役期为一年，缓役金金圆币二百元”。公然从法律上千方百计地为有钱、有权势者提供逃避服役的保护伞。而广大劳动群众则是无法享受到缓役的。随着国民党兵员补充量越来越大，征兵也成了敲榨勒索的窍门，“三丁抽一，五丁抽二”成了具文。拦劫行人，估拉壮丁，甚至不问老幼，强行捆绑充数，成了公开秘密，以致什邡和邻县之间一度路断人稀。民国二十七年一月八日的四川省主席刘湘函件中证实：

“有假开会或放留声机，诱集乡民，四面包围，捆绑匪羸，解送作壮丁充数者”。民国三十五年，绵竹团管区司令部代电亦称：“三十八师接兵主任张其仑于十月十四日，接收壮丁一百五十名，感逃风甚炽，乃以绳索五人相缚，稍一移动，即遭毒打，并用红墨水在每人背上大写兵字，以防潜逃……”。什邡县对所“征集”的壮丁，禁闭室内，不准外出，甚至用铁丝把众手串连起来，以防逃跑。在武装押送途中，稍有反抗者轻则不给饭吃，重则被打得遍体鳞伤，多有因而致死的。民国二十八年，璆西乡成贻丁被估拉服役，企图逃跑，被接兵连开枪打死。利用征兵敛财索贿，更属司空见惯。民国三十年，绵阳团管区司令部代电称：“各接兵部队多不如期到县，且不带给养，希图渔利；到县后，即商借费用，稍有违其意，即拒不收兵……”。民国二十八年，璆西乡富绅王福章之子中签，向县长李先谋以万元求情得免；又假称张崇礼之子中签，而张崇礼又以二百五十元银币相请托逃役；最后估拉穷苦百姓顶替。为了逃避兵役，什邡还再现过“新丰折臂翁”，民国三十二年八月，湔氐乡十二保陈太和赶集，发现有人跟踪抓壮丁，立即跑入一家肉案房，用屠刀宰去左手三指，昏死在地。一时，壮年人用刀宰去右手指拇者有之；服药使眼睛丧失正常功能者有之；藏匿深山老林，以避兵役者有之，每当壮丁交拨之际，兵营处呼天抢地，哭声盈耳，父母恸子，妻哭其夫，征兵、抓丁，成了穷苦人民又一种厄运。

前期，新兵通常由县长派自卫总队常备中队武装押送到省指定地点交拨、取据，交付县政府保存为证。民国二十九年，又以额征、特征、加征等名义，将这类壮丁按月编入县义勇常备队，陆续拨出，又陆续征入。国民兵团成立后，则于每月一日按常备队编制征集，三十日整队拨出。后为防止新兵逃逸，民国三十一年公布《交接新兵守则》、《战时征募新兵办法》，事先不宣布应征壮丁姓名，由征集事务所按内定名单，突然下令，召集交拨，及时交清，填报领兵收据。什邡自民国二十六年至民国三十八年，各年拨交情况是：民国二十六年兵员配征总额七百四十人，实交无缺。民国二十七年七、八、九、十月配征总额四百四十人，实交无缺。民国三十年配征总额二千零四十人，实交一千零一十六人，欠数占百分之五十一。民国三十一年配征总额三千七百二十人，实交一千五百人，欠数占百分之五十九点六。民国三十八年配征总额一千八百八十人，实交五百二十五人，欠数高达百分之七十。究其原因，一是蓄意提高配额，从中渔利；二是人民不堪虐政，相率抵制逃亡。民国二十五年五月，国民政府军政部训令中亦承认：“办理兵役，各种弊端在县以下各级机关为最……致人民视兵役为畏途……”。

国民兵役亦为国民政府兵役制度之一。民国二十五年，什邡县按《国民兵役施行规则》，设社会军事训练总队，乡镇设社训队，商业和学校按团体组织独立分队，在校学生以校建队，统一登记于国民兵役簿，每次训练时间一个月。

民国二十五年一月，什邡县设有三个区社训队，下属联保社训队，壮丁分队。到民国二十八年三月，什邡有三个区队，十六个联队，编制国民壮丁九千人。当年九月，实行冬训。入营轮训者每期九十人，训练二十天，训后仍然回家各司其业。民国二十九年集训期为三个月。民国三十年六月统计，什邡县有三个区编队，一十三个乡镇队，一百五十六个保队，三千六百零五个中队，国民兵总数为三万四千五百二十人，百分之六十未经训练。

第二节 义务兵、志愿兵（含：预备役）

中华人民共和国于一九五五年颁《兵役法》，实行义务兵役制。规定依照法律服兵役是公民的光荣义务。由县长或副县长担任征兵领导小组组长，具体指导征兵办公室，领导征兵工作。

兵员征集：按照国务院、中央军委下达的征兵命令，按上级军事机关分配的兵员征集任务，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如无特殊情况，兵员征集一般在冬、春之交进行。征集工作，历年是先广泛宣传动员，向人民群众和适龄青年进行爱国主义、革命英雄主义和人民军队的光荣传统教育，作到征兵意义人人皆知。然后依目测报名，严格体验，政审定兵。凡应征合格青年，经征兵办公室批准，即可办好入伍手续。征兵动员所及，无不家喻户晓，踊跃参军，年年都满额地完成征召任务。

解放后各年兵员征集统计表

单位：人

年 度	完 成 数	备 考
1950	913	
1951	1,085	
1953	780	
1954	528	
1968 春	648	女兵 2
1970 冬	650	
1971 春	660	
1972 冬	816	女兵 3
1973	400	
1974	430	女兵 3
1976 春	445	女兵 5
1976 冬	510	
1978 春	440	
1978 冬	510	飞行员 1、滑翔 2
1979 冬	395	飞行 1、滑翔 2、女 5
1980 冬	390	
1981 冬	400	飞行 3
1982 冬	340	飞行 3
1983	344	飞行 5